

乐山市市中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度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公告

一、资金规模及执行情况

(一) 项目资金下达情况

2024 年，中央和省下达我区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共计 67.38 万元，其中中央下达 48.18 万元，省级下达 19.2 万元。

(二)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24 年，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彩票公益金全年预算数 67.38 万元，预算执行数 67.38 万元，执行率 100%。

二、资金管理及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资金管理情况

1. 拨付合规性。根据省残联下达绩效目标和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四川省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结合我区残疾人事业发展实际，并严格按照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和市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社〔2024〕62 号)、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残疾人事业》(乐市财政社〔2024〕78 号)文件规定，科学合理合规的管理

资金，并实行国库集中支付的财政管理方式，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无超标列支费用，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2. 执行准确性。我区严格按照上级下达预算安排的资金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年度彩票公益金预算执行 100%，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

（二）项目绩效管理情况

我会按照《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民政厅 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困难群众救助等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四川省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做好 2024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强化绩效跟踪，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71 人（资金不足部分由地方财政补足），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80 户，文化进家庭“五个一” 59 人，在茶坊社区升级改造残疾人体育健身示范点，在全区 16 个镇（街道）分别开展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约 400 人次参加。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项目包括：0-6 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 71 人、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80 户、文化进家庭“五个一” 59 人，升级改造一个残疾人体育健身示范点，16 个镇（街道）开展残疾人全民健身活动。（2）成本

指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每人每年不超过 20000 元、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每年人均 6000 元、文化进家庭“五个一”290 元/年、残疾人体育健身示范点补助 50000 元/年、全民健身活动 10400 元/年。(3) 时效指标。按时拨付资金。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会认真实施项目，提升残疾人康复水平；推动残疾人康复体育和健身体育身边化服务，将通江街道茶坊社区残疾人健身示范点提档升位，辐射更多的残疾人参与体育健身。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实施项目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推动了残疾人事业的可持续发展，社会公众和受助对象满意度较高。

乐山市市中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5 年 7 月 4 日